

杭州师范大学经亨颐教育学院文件

院字〔2021〕9号

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的意见》（教社政〔2005〕2号）和《杭州师范大学班主任管理规定》（杭师大〔2008〕222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建立科学规范的班主任队伍管理制度，以适应学校建设省内乃至国内一流综合性大学的需要，现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制定以下办法。

第二条 班主任是班级学生学习、生活和实践的组织管理者和指导者，是大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服务于学生的全面健康发展，在人才培养工作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

第三条 担任班主任是全体教师应尽的义务，是教师工作的组成部分。新上岗教师须担任1届班主任（或兼职辅导员）。专任教师晋升高一级教师职称时，原则上要有担任两年以上班主任工作或其他思政工作的经历并经考核为合格

以上。由在读硕士生或高年级学生担任的副班主任（助理班主任）任期一般为 1-2 年。

第二章 素质要求与职责

第四条 班主任素质要求

1. 政治素质过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2. 身心健康，品德高尚，为人正派，以身作则，对学生有爱心，热心学生工作，有较强的育人意识和奉献精神。

3. 掌握一定的教育学、心理学、社会学等方面的知识，了解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一般规律，能对学生的成长起指导、引领的作用。

第五条 班主任职责

1. 全面掌握所带班级学生的情况，包括学生的家庭情况、学习情况、个性特征、兴趣爱好及心理状况，充分了解学校、学院在学生教育管理方面的制度规范，确保班主任工作的针对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2. 全面负责所带班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生活观、就业观、发展观，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感恩教育、诚信教育。根据学院学生工作要点和班级实际，每学期组织思想教育主题活动不少于 3 次。

3. 深入班级，做好班干部选拔、培养和考核；指导班委会、团支部拟订、实施班级工作计划，积极营造优良学风氛围，创建先进班级集体。根据学院工作布置，结合班级特点

和同学需求，每学期组织主题班会活动不少于1次。积极参加组织班级集体活动。党员班主任要协助学生党支部做好优秀学生的组织发展工作。

4. 经常深入学生宿舍，组织开展文明寝室建设活动，营造积极向上的寝室文化，有效遏止学生擅自校外租房、沉溺网络游戏等行为的发生，每月走访每个学生寝室不少于1次。

5. 关心生活、学习上有困难和心理上有困惑的学生，在想法设法为学生排忧解难的同时，鼓励学生自尊、自立、自强。动态关注“三困”学生、受人际关系困扰等学生的情况变化，并与辅导员保持密切联系，共同商议有针对性的措施。在调查核实基础上掌握励志生基本信息，协助学院做好励志生相关工作。

6. 有针对性地对学生的学习目的、学习态度和专业知识等方面的教育，着重加强对学生“成人、成长、成才”意识的引导；指导学生做好大学四年的学业规划和职业规划；鼓励学生参加等级考试、专业竞赛及社会实践；指导学生就业，努力为学生提供就业信息，进行就业推荐。

7. 其他日常工作：配合做好日常管理及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各类奖学金、三好学生等评定、推荐工作，新生报到、始业教育、社会实践、教学实践、毕业生教育、毕业典礼、就业指导与推荐等工作。

8. 做好家长联系工作，对于学生突发事件、违纪处分、心理状态异常等情况，要及时掌握信息，并及时报告学院分管领导和辅导员，配合学院做好相关处理工作。

9. 做好班级学生工作档案及纪实工作。
10. 协助学院做好其他相关工作。

第三章 选拔与管理

第六条 班主任选拔

1. 每班配备一名班主任，原则上从专业教师中进行选拔，任期一般要求从学生入学至毕业。
2. 新生班每班配备 2-4 名副班主任（新生学长），在本学院优秀的在读硕士研究生或高年级学生中选聘。
3. 班主任人选由学院党委负责安排，报校学工部备案，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日常管理。

第七条 班主任管理

1. 学院每学期召开不少于两次班主任工作例会，每学年组织一次交流总结、培训会议。
2. 每位班主任务必做好学期工作的书面总结，参加相关会议。
3. 因进修、出国访问等特殊原因不宜继续担任班主任工作的，须报经党委同意，并由党委负责安排班主任代理人选。

第四章 考核与奖惩

第八条 班主任考核

1. 考核的原则

班主任考核坚持“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坚持注重工作实绩的原则；坚持全面、综合评定的原则。

2. 考核的内容

班主任考核的内容包括：

(1)工作实绩。学生综合表现和学风状况，包括：学习成绩优良率和及格率，寝室卫生检查优良率及合格率，等级考试合格率，学生课外活动的参与程度与获奖情况，学生论文发表情况，学生活动及班主任例会出勤率，毕业生一次就业率、研究生报考率和考取率（毕业生仅考核此项）等，此项占比为 50%；

(2)学生评议占 30%；

(3)班主任自评占 10%；

(4)学院评价占 10%。

3. 考核的方式

(1)学院成立班主任考核工作小组，主要由学院党委领导、学院辅导员组成，负责对班主任的考核工作。

(2)班主任的考核以自我评价、学生评价等为基础进行综合考核。

4. 考核的周期

班主任考核每学年进行一次，考核工作安排在每学年末进行。

5. 考核的程序

(1)班主任按考核的内容和要求，递交个人工作总结、《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考核自评表》和班主任工作记录本。

(2)考核小组组织学生测评工作（测评人数不少于班级人数的 50%），填写《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满意度调查表（学生用表）》，听取学生对班主任工作的评价。

(3) 结合班级学风建设、班团建设以及各类奖惩等情况进行考核。

(4) 学院考核小组综合考核，给出考核等级并公示。

6. 考核等级

(1) 考核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考核排名在前 20% 的为优秀，考核排名在 20%-80% 的为良好，其余达到基本要求者为合格，没有达到基本要求或因工作失职造成严重后果者为不合格。

(2) 考核前未按规定上交工作总结材料的，考核等级不得为优秀。

(3) 若班主任因出国（境）、病假等原因不在岗，但仍承担班主任部分工作，照常进行考核。

(4)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考核不合格：

① 在学生中散布影响安定团结或者违反四项基本原则言论的；

② 无特殊原因，不接受工作任务安排，或由于工作缺位、不到岗，或是重要信息不及时沟通，使学院遭受严重名誉损失、经济损失或直接造成学生安全事故的；

③ 因疏于教育、管理，在班级学生群体中发生严重违纪违法现象，造成严重影响的；

④ 在开展评奖、评优等工作中有弄虚作假行为或接受学生所送钱物，经查证属实的。

第九条 奖惩机制

1. 班主任工作考核奖

班主任工作考核奖发放与考核结果挂钩，发放标准如下：优秀为 2300 元，良好为 2000 元，合格为 1800 元，不合格 0 元。本院教师担任学院本科生班主任，按 1000 元/年的标准另行发放工作津贴。

2. 班主任工作特别奖

鼓励班主任积极参与毕业生升学就业指导工作，依据毕业班学生对班主任升学就业指导工作的满意度和班级实绩，发放奖励。

3. 班主任的表彰与奖励纳入学校评选“三育人”先进个人和德育工作先进个人评选体系。

4. 专任教师在晋升专业职务时，须充分考虑其担任班主任的工作经历和业绩。对于考核不合格的班主任，在职务晋升、职称评定时“一票否决”。

5. 班主任在工作中不求进取、作风涣散以致贻误工作或造成不良后果，学院可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批评、通报批评、扣发津贴直至上报学校给予必要的处分。

6. 对于考核不合格者调离班主任岗位。

第五章 附则

第十条 副班主任的选拔管理考核奖惩另行规定。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颁发之日起实行，由经亨颐教育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1 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考核自评表

附件 2 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满意度调查表

经亨颐教育学院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经亨颐教育学院综合办公室

2021年10月11日印发

附件 1:

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考核自评表

班主任姓名		所在班级			
考核时间段					
项目	序号	考核内容	满分	自评分	学院评分
师德师风	1	是否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有无责任心、爱心,是否以身作则,为人师表	5		
工作计划总结	2	按时提交书面班级工作总结	5		
常规工作	3	开展思想教育主题活动	5		
	4	深入学生寝室情况	5		
	5	与学生谈心谈话情况	5		
	6	组织召开主题班会情况	5		
	7	学生综合测评、评奖评优工作	5		
	8	建立特殊学生档案	3		
	9	及时与辅导员、任课老师、党总支沟通联系	3		
学生干部队伍建设	10	与学生家长保持联系,共同关心、帮助学生成长	3		
	11	班级学生干部选拔、培养、考核,班委会换届等情况	2		
学风建设	12	召开班委会情况	4		
	13	鼓励、指导学生报考研究生、公务员、双学位、职业资格证和开展科研活动情况	8		
	14	班级学生学期考试及格率	6		
创业就业指导	15	班级学生计算机、外语等级考试情况	3		
	16	开展创业、就业观教育,做好创业就业指导和推荐工作,毕业班学生就业率	4		
班级活动	17	组织开展或参加各类有益于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的学习、实践和竞赛活动情况	5		
学生遵纪守法情况	18	所负责的班级学生是否遵守校纪校规,有无学生受纪律处分或通报批评	7		
学生获奖情况	19	学生个人获奖情况	5		
	20	班集体及寝室获奖情况	5		
培训例会	21	参加培训会及班主任工作会议情况	3		
研究创新	22	班主任工作研究、创新	4		
合计(总分 100 分)					

经亨颐教育学院学工办制

附件 2:

经亨颐教育学院班主任工作满意度调查表

(学生用表)

序号	考核内容	评价			
		很好	比较好	一般	不好
1	班主任在热爱本职工作,为人师表方面				
2	班主任在关心学生的思想状况,积极做好思想工作方面				
3	班主任在关心、指导学生学习方面				
4	班主任在关心学生身心健康,指导学生正确对待各方面的挫折和解决生活实际问题				
5	班主任在加强班风、学风建设方面				
6	班主任在做好学生的综合测评、奖学金评定及各种评优工作方面				
7	班主任在深入学生、与学生谈心谈话方面				
8	班主任在关心学生成长、成才,职业生涯设计及就业指导方面				
9	班主任在参与班集体活动和组织召开主题班会方面				
10	班主任在班干部的选拔、培养工作方面				
11	班主任与同学之间的融洽程度				
12	对班主任整体工作评价				
总分					
13	对班主任升学就业指导、服务工作评价(毕业班填写)				

说明:第 1-11 项“很好”、“比较好”、“一般”、“不好”对应的分值分别为 8 分,6 分,4 分,2 分,第 12 项对应的分值分别为 12 分,9 分,6 分,3 分,满分 100 分。毕业班还需单独填写第 13 项,不计入总分。

经亨颐教育学院学工办制